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月8日收到董事余雨霆递交的辞职报告。该辞职董事持有公司股份1,995,000股，占公司股本的3.96%。余雨霆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职原因

因个人原因，余雨霆请求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余雨霆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公司将尽快选举新的董事，确保董事人数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管理团队稳定，余雨霆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对余雨霆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所做出的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董事余雨霆的《辞职报告》。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月9日